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08-023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12,302,000 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2,302,000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9 月 16 日。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股本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 3750 万股，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1250 万股，并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上市时股本总额为 5000 万股。

公司上市后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二、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公司发起人股东在本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的以下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潮钿与王木红夫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

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韶关市节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方振山等5名自然人股东分别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的公司股份；公司经2007年1月3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自公司完成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在此次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中所持有的新增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9月16日。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12,302,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60%；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2,302,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60%。

3、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备注
1	方振山	5,250,000	4,452,000	4,452,000	
2	韶关市节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125,000	3,498,000	3,498,000	
3	翁清和	3,009,434	2,552,000	2,552,000	
4	刘险峰	1,061,321	900,000	900,000	
5	徐荒	530,660	450,000	450,000	
6	李欣励	530,660	450,000	450,000	
	合计	14,507,075	12,302,000	12,302,000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00,000	0	12,302,000	25,198,000
1、国家持股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3、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125,000	0	3,498,000	627,000
4、境内自然人持股	33,375,000	0	8,804,000	24,571,000
5、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6、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7、高管股份	0	0	0	0
8、其他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2,302,000	0	24,802,000
三、股份总数	50,000,000	0	0	50,000,000

五、备查文件

1、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9日